附件5

攀枝花市仁和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（2022年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）

一、项目概况

2022年，我区共申报实施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2个，分别为攀枝花市大河中学校商品房改建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（以下简称：大河中学保租房）和仁和区保障性租赁住房党校改造项目（以下简称：党校保租房），计划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55间。

**（一）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。**

2022年度下达上级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共计176.86万元，其中：大河中学保租房56.73万元，党校保租房120.13万元，截止2022年12月已使用118.98万元，剩余57.88万元。2023年区财政将57.88万元的指标下达我局，我局2023年已使用46.44万元，剩余11.44万元，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。

**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。**

大河中学为我区2022年度目标任务，该项目改造范围为攀枝花市仁和区农园巷4号9套（18间）闲置住房进行装修改造，改造内容包括室内墙面、顶棚、吊顶、地板、地砖、门窗、给排水、强弱电等，达到拎包入住条件。

党校保租房为我区2022年度目标任务，该项目改造范围为仁和区委党校人才公寓(原区委党校招待所）装修改造37个单间，每个房间约18平方米，屋内有生活配套设施（床、衣柜、窗帘、置物台、书桌、空调）,设有公共洗衣机，设有公共厨房。

**（三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。**

该项目申报建设内容与合同约定实施内容、实际实施内容相符，因此申报资金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、申报目标合理可行。

1. 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

**（一）资金计划、到位及使用情况。**

1．资金计划及到位。

2022年度，该项目下达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176.86万元，到位176.86万元。

2.资金使用。截至目前，大河中学保租房项目拨付上级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45.29万元，党校保租房项目拨付上级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120.13万元，资金支付范围为工程款支付，支付依据合规合法。

**（二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。**

项目经费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进行管理，保证专款专用，不存在截留、滞留、挤占、挪用、套取、虚报、冒领的问题，资金发放复查由财务人员按照财务制度进行资金的审核、支付和核算，所有支出均以转账方式进行，在具体支付时，具备了资金发票、合同等相关材料，手续是完善的，不存在虚假会计凭证的情况，会计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，财务处理及时，核算规范。

**（三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。**

大河中学保租房项目为2022年度目标任务，计划2023年3月完成项目建设，业主单位为攀枝花市大河中学校，目前该项目已完成项目建设。

党校保租房项目2022年度目标任务，计划2022年12月底完成项目建设，业主单位为仁和城市发展建设集团，目前该项目已完成项目建设。

三、项目绩效情况

**（一）项目完成情况。**

2022年度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2个均已完成项目建设，其合同约定建设内容均已完成，工程质量符合相关规范要求。

**（二）项目效益情况。**通过项目实施，切实缓解了我区新市民、新青年等群体住房困难问题，稳步推进我区保障性租赁住房供给，缓解住房租赁市场结构性供给不足。

四、问题及建议

**（一）存在的问题。**

无

**（二）相关建议。**

无